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朱健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5年4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健先生、李俊傑先生以及聶小剛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航標先生、呂春芳女士、哈爾曼女士、孫明輝先生以及陳一江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仁傑先生、王國剛先生、浦永灝先生、毛付根先生、陳方若先生以及江憲先生。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副主席吴红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4人，周朝晖和左志鹏监事以视频方式参会，邵良明监事委托吴红伟监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沈赟监事委托谢闽监事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撤销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未发现参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考核及薪酬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阅。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30日